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G 燃气 公告编号：2006-045

海南民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06 年 9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9:30，会期半天
2. 召开地点：海口市海甸四东路民生大厦七楼会议室
3.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 出席对象：

（1）截止 2006 年 9 月 1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的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案名称：

（1）关于出售黄山长江徽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的议

案。

(2) 关于购买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 84%股权的议案。

2. 披露情况：上述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 2006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告的《关于出售黄山长江徽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的公告》和《关于购买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 84%股权的公告》。

3. 特别强调事项：上述议案涉及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对该议案作出决议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须持股东账户卡、个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06 年 9 月 14~1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30~5:00）

3. 登记地点：海口市海甸四东路民生大厦董事会秘书处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四、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日 邱小妹

地址：海口市海甸四东路民生大厦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570208

电话：(0898) 66254650 66196060

传真：(0898) 66254650 66255636

2.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及决议公告；
2. 所有议案具体内容。

海南民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四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海南民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有效期至：

委托指示：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